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792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(吳文傑)

局長：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推展精簡食物發牌制度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過去2年(2023-24至2024-25年度)「專業核證制度」新制度下，最新有的申請數字，獲批個案，平均縮短審批牌照時間為何？

提問人：何俊賢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82)

答覆：

為加快審批過程和讓業界更易掌握取得正式牌照的時間，食物環境衛生署由2023年3月1日起，以小食食肆及食物製造廠牌照作為試點，引入「專業核證制度」作為原有制度外的額外選項，並由2024年2月1日起將制度推展至普通食肆牌照。過去2年(2023-24及2024-25年度)，分別有10宗及4宗選擇以「專業核證制度」進行的申請，申請獲批個案分別有6宗及4宗。與原有發牌制度相比，申請人可提早約14日取得正式牌照。